

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确权公告

发布时间：2021-05-08

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：

为进一步明确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股东或其他股权利害关系人（包括法人、自然人或非法人组织）对公司的资本投入情况，本公司拟开展对股东股份的确权工作。为充分保障股东权益，现拟于2021年5月中旬开展股东股份确权工作。现将确权所涉及的具体内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确权时间

2021年5月10日至2021年5月31日（周日除外）9:00-16:00。

二、确权地点

北京：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C1座9层 汉坤律师事务所

深圳：深圳市南山区深云西二路天健创智中心A座塔楼16层

上海：上海市石门一路288号兴业太古汇香港兴业中心二座33层 汉坤律师事务所

三、确权范围

本次确权范围包括：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在册股东。

四、主要确权事宜

核对并确认所持股权的历次变动情况，对当前的持股情况进行核实、确认。

五、股东确权需准备的材料

（一）参加确权的非自然人股东应当携带以下材料办理确权手续：

- 1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2、如为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参加的，请携带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原件；
- 3、如为授权代表参加的，请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；
- 4、取得本公司股份的相关材料以及股权转让协议（如有）。

（二）参加确权的自然人股东应当携带以下材料办理确权手续：

- 1、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；
- 2、取得本公司股份的相关材料以及股权转让协议（如有）；
- 3、如股东在入股后发生了姓名或身份证号码的（位数升级除外）改变，请另外提供：户籍所在公安局或派出所出具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变更证明原件；
- 4、如股东离婚的，请另外提供：股东前配偶身份证复印件、股东与前配偶夫妻

- (离婚)关系证明复印件、经公证的财产分割协议复印件;
- 5、如股东过世后发生股份继承的,请股份继承人提供:(1)原持有人死亡证明;
(2)继承(遗赠)公证书或法院判决书、裁决书或继承人遗产继承协议书;(3)
如果继承人没有继承(遗赠)公证书或法院判决书、裁决书或遗产继承协议
书的,继承人需提供其与原股东的亲属身份证明(如系配偶,提供户口簿原
件;如系单独立户的子女,由所在地居民委员会或者派出所出具亲属身份证
明),其他继承人放弃继承权的,需提交放弃继承权的声明;
- 6、与股份有关的法院判决书、调解书等生效司法文书原件及复印件等(如有)。

六、咨询联系方式

联系人:曹女士、蔡女士

联系电话:0755-84705900-5987、0755-84705900-5992

电子邮箱:caojing@ubox.cn; caiting@ubox.cn

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1年5月8日